

Y2023421 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鄢陵县中心镇“低温空气源热风机+智能群控电暖器”项目（不见面开标）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鄢陵县中心镇“低温空气源热风机+智能群控电暖器”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http://ggzy.xucha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2023-08-61
- 2、项目名称：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鄢陵县中心镇“低温空气源热风机+智能群控电暖器”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314000.00 元（财政资金）。  
最高限价：1314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的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 鄢陵县中心镇“低温空气源热风机+ 智能群控电暖器”项目	1314000.00	1314000.00

5、采购需求：本项目为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鄢陵县中心镇“低温空气源热风机+智能群控电暖器”项目，本次采购智能群控电暖器设备 750 台。（详见招标文件采购清单）。

- 6、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年9月14日至2023年10月10日，每天上午00:01至12:00，下午12:01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http://ggzy.xuchang.gov.cn/>)

3. 方式：在线下载。

4. 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年10月1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请符合投标条件的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加密上传投标文件。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10月1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网上开标方式，请投标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点击“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在系统操作导航栏点击“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内进行解密开标。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 开标时间前，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 ——点击“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在系统操作导航栏点击“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按照开标时间准时参加线上开标，进行远程解密、在线询问、电子签章等。

2、本项目采用电子系统进行招投标，请在投标前详细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首页“资料下载”栏目的《交易系统全电子操作手册（投标人）》及其附件。

3、投标供应商在电子系统使用过程中遇到涉及系统使用的问题，可致电0374-2961598进行咨询。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鄢陵县人民路816号

联系人：苏先生

联系方式：0374-775771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许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许昌市东城区天瑞街东泰大厦五楼

联系人：于女士

联系方式：0374-609889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于女士

联系方式：0374-6098899

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9月14日

####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可正常使用）。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制作投标文件。

3.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投标文件。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投标。

####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生成“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

#### 5、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5.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前请仔细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首页“资料下载”栏目的《许昌市不见面操作手册》。

5.2 投标人提前设置不见面开标浏览器，并于开标时间前登录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按照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参加网上开标。

5.3 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在“文字互动”对话框的通知，投标人选择功能栏“解密环节”按钮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解密应自采购代理机构点击“开标开始”按钮后 120 分钟内完成）。投标人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5.4 开标活动结束后，投标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5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疑问，可在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文字互动”对话框或“新增质疑”处在线提出询问。

#### 6、评标依据

6.1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见面开标）项目，评标委员会以成功上传、解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评审。

6.2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保持通讯手机畅通。评标委员会如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投标人应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评标期间合理的时间通过电子邮件形式提供。

6.3 投标人通过电子邮件提供的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应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